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6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16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及历次全会精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适时调整经营思路，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团结带领公司经营班子，紧紧依靠全体员工，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开拓进取，稳中有进，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确定的重点目标和任务。下面，我就董事会 2016 年度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分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报告。

（一）完成股份转让和补选董事

2016 年 1 月，公司顺利完成股份过户，控股股东由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变为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3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三名董事，同日召开了 7 届 12 次董事会，选举产生了新的董事长，及时到山东省工商局进行董事备案及法人变更。

（二）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

2016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开始停牌。3 月 29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按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有条不紊推进重组事项，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与能源交通公司、证券监管机构及各中介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向深交所报送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自查报告、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等。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多次通过现场和电话会议召开项目组协调会议，多次向国务院国资委报送材料。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

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多项议案，重组预案如期披露。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多项议案，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截至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稳步推进。

（三）加强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对资产重组、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涉及公司经营的一些重大事项进行反复研究，科学决策。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不存在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治理情况与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各项要求不存在差异。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的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开展个人自查活动，制定个人自查报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严守保密规定，没有向外界泄露、透漏、传播公司的内幕信息，公司无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发生，无监管处罚记录。

（四）圆满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信息披露是上市公司董事会工作和维护公司形象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重要手段，是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重要保障，是向证券市场全面展示公司投资价值的重要途径。2016年，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和要求，遵循公开、公平、及时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信息披露。尤其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以便投资者及时、全面了解公司重大重组情况。2016年，公司共发布公告约150条，包括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以及临时公告，无一出现纰漏，圆满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

（五）密切关注股票波动情况，耐心接待投资者咨询

公司实时关注股票情况，针对股票异常波动及时做出反应；通过回复邮件，接待来访、接听来电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投资者之间的密切交流；通过报纸、财经网站、股吧等媒介了解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和评论，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对于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互动易”网站咨询的问题，我们均耐心回答，多次对公司网站进行更新、维护，及时发布公司信息，充分发挥其公司形象窗口的功能。

（六）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发挥了重要作用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会议上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对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深入一线掌握子公司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提出管理建议。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七）积极配合监管部门工作

为及时掌握最新法律规范及监管政策，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积极参加证券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和会议。先后参加了深交所组织的年度报告编制披露班、财务总监培训班等，山东证监局组织的上市公司监管工作会议、董事监事培训、年报披露及审计培训、201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等。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了董监事职业素养，增强了上市公司自觉法律意识，明确了权利、义务与责任，也

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及时将证券监管机构下发的通知、监管通函和上市公司监管信息快递等转发给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使他们及时了解最新监管动态，熟悉监管法规，规范公司治理。

多次答复监管部门的问询函，提供、报送相应材料。进一步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工作，获得了其对公司发展的肯定和认同。

二、2016年董事会日常工作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度，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持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于2016年2月23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2、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于2016年3月14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西周矿业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3、七届十三次董事会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师的议案》、《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莱芜热电公司委托替代发电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议案》、《关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永诚财产保险公司投保的议案》、《关于华能山东公司及附属公司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修改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

议案》、《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七届十四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各方签署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关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6、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之说明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议案》、《公司董事会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关于聘任本次重组

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与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7、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8、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与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涉及房地产业务之专项自查报告〉的

议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房地产专项核查的承诺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房地产专项核查的承诺函》、《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主要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莱芜热电公司委托替代发电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议案》、《关于华能山东公司及附属公司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3、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各方签署框架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与会委员认真总结了公司 2015 年主要工作，分析了当前公司面临的经济形势，结合公司实际，讨论了公司今后的发展方向。

与会委员认为，面对复杂的市场形势和内部不利因素，公司发展形势依然严峻。这就要求我们全体委员积极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上市

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融资作用，切实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战略委员会将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牢固树立效益效率意识、改革创新意识、市场竞争意识，进一步增强安全保障能力、市场开拓能力、价值创造能力、优化发展能力、依法治企能力，全力推进公司资产整合，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加大对国家政策研究力度，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多样化的优势，积极做好资本运营和资产整合，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实力，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协调发展。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 对年报审计以及与年审会计师沟通情况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我们审阅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部分财务报表附注资料，认为公司编制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我们再次审阅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持续不断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对财务报告相关的问题交流了意见，并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审议，认为经审计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一致同意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无异议，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师的意见

通过近几年的工作，审计委员会认为该所在工作中能够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根据今年工作的实际需要，以及会计连续性原则，建议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师，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经公司七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 201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三、2016 年生产经营情况

(一) 2016 年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公司完成发电量 44.46 亿千瓦时，同比降低 5.48%；上网电量 40.33 亿千瓦时，同比降低 7.05%。全年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248,580.25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670.57 万元。各子公司具体生产经营情况如下：

1、山东华能莱芜热电有限公司

莱芜热电注册资本 54,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80%股权，主要经营电力生产、销售及相关电力能源研究开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24,235.42 万元，净资产 57,107.27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99,502.74 万元，净利润 2,661.41 万元。

2、山东华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

聊城热电注册资本 42,774 万元，本公司持有 75%股权，主要经营电力、热力生产销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95,762.64 万元，净资产 49,339.42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44,622.74 万元，净利润 4,495.73 万元。

3、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曲阜电缆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51%股权，主要经营电线、电缆、光纤光缆、通信设备等生产及销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67,423.41 万元，净资产 15,814.81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87,094.83 万元，净利润 847.77 万元。

4、山东新能泰山西周矿业有限公司

西周矿业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98%股权，主要经营煤炭开采、洗选、煤炭批发经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4,110.04 万元，净资产-12,147.44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633.56 万元，净利润-5,029.02 万元。

5、山东华能莱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莱州风电注册资本 9,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80%股权，主要经营风力发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74,743.08 万元，净资产 4,304.17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6,726.38 万元，净利润-1,605.27 万元。

(二) 2016 年主要工作

1、着力保投入抓落实严监督，确保公司安全稳定

公司认真贯彻集团公司安委会精神，牢固树立“依法治安”理念，坚持“第一精力抓反违章、第一任务抓两措落实、第一资金保安全投入”，着力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监督、保障体系，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公司系统各单位创造性的开展了“春季安全生产大检查”、“安全生产月”、“零星工程安全管理提升活动”、“安全知识竞赛”“安全生产培训”等 10 余项安全活动。2016 年，公司各级没有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安全管理成效显著。

2、发电产业发展态势良好

认真贯彻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强化职工超低排放意识，改造原有除尘脱硫技术，不断降低污染物排放指标，控股子公司山东华能莱芜热电有限公司超低排放验收合格、执行超低排放电价，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营业收入。

3、开拓思路，抢抓市场，曲阜电缆营销成绩显著

曲阜电缆根据市场变化，及时梳理客户条件，增设了电力北方业务部，增强对原有电力市场的快速反应，市场服务部门建立市场的快速反应机制，完善了内部流程管理。积极做好国网、联通、电信、铁塔以及华能、华电等大客户维护工作。其中，2016年各省份电网配网第一批协议库存投标中，高低压电缆、架空线、导线分别等均有中标，顺利完成了巴基斯坦萨希瓦尔的2000万电缆供货工作，入围了嘉兴电力的供应商遴选，参加了长江电力集团的供应商入围审查。

4、勇于创新、开源节流，西周矿业实现减亏增效

近年来，煤炭市场持续低迷，西周矿业更新观念，转变管理模式，实现减亏增效，部分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大力开展技术革新活动，充分调动干部职工的创新意识，涌现出了闭锁式超速吊梁发射架、超薄皮带机尾制作等自制或改良技术项目，创新了立井钢丝绳换绳方法，在提高安全性和效率的同时节省了费用，充分发挥技术力量，优化巷道设计，提高回采率，减少全岩巷道开采，实现绿色开采。

同时，西周矿业节支增效也取得扎实成绩。一是切实加大询比价力度，积极引进新供应商，降低材料采购价格；二是加大修旧利废考核力度，通过复用锚杆、溜槽、传感器等设备，提高物资利用率；三是加强定额类生产材料控制考核；四是加强可控费用管理，严控非生产性开支；五是进一步加强对集中出煤、“避峰填谷”等节约用电方式的过程控制，坚决杜绝设备空运转。

四、公司面临的形势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前启后的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电力体制改革、国资国企改革的深化之年。发电行业正处于改革攻坚期、转型加速期与市场重构期三期叠加的关键时期，需要我们以更加敏锐的思维、更加务实的作风，认真做好形势研判、政策分析和市场把控，顺势而为、借势发力，牢牢把握工作主动权。

一是宏观经济方面，当前我国经济运行基本平稳，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但整体下行压力依然较大。新旧发展动力的

转换需要一个过程，总需求低迷与产能过剩并存的格局将在一定时期存在，需要企业全方位“强筋健骨”、科学应对。二是电力市场方面。2017年，山东电力需求将呈平稳增长态势，但电力产能过剩问题将更加突出，发电利用小时大幅下降，火力发电将面临资金压力和落后产能淘汰压力，市场形势非常严峻。三是煤炭市场方面，中国煤炭产量过剩局面并未改变，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深入实施，政策调控的力度和精准度、煤炭行业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煤炭企业将进一步限制产能。四是资金市场方面，货币政策将保持稳健的主基调，通过预调微调保持合理的流动性，资金市场仍将保持总体平稳。

综上所述，2017年公司面临的形势十分严峻复杂。公司上下要进一步树立忧患意识、责任意识、担当意识，梳理公司下一步发展工作重心，提高企业经营意识，把面临的机遇转化为公司发展的真正成果。

五、2017年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及历次全会精神为指导，按照集团公司和股东大会工作会议部署，以发展作为工作重心，继续深挖现有产业潜力，千方百计增收节支，确保生产、资金安全和职工队伍稳定；着力做好提质增效、转型升级、防范风险、加强党建各项工作。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在安全上狠下功夫，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坚持科技兴安，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安全培训，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加强安全风险管控，深化依法治安。严格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继续强化现场“五级”安全管控体系，构建“五个层级”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按照监管部门有关要求，加大考核力度，完善反违章工作机制。

（二）做好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积极做好公司资本运营和资产整合，优化公司产业结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实力。

（三）突出抓好增收节支工作。全面落实好公司增收工作新目标，

多措并举、协同发力，加强绩效考核，最大限度地增收降本，确保完成目标任务。进一步降低非生产性开支，规范履职待遇业务支出和“三公”经费管理，确保各项非生产性支出进一步压缩。继续争取产业协同政策，确保煤炭产业资金安全和电缆产业平稳发展。继续开展煤炭深加工业务，提高煤炭销售价格，实现增收增利。

（四）在市场上狠下功夫，进一步提升营销成效。在认真学习、研究现有市场体系和市场占有率基础上，积极跟踪和研究电子商务、大数据时代电缆业务营销发展趋势，改革电缆营销模式，确保提供及时准确的产品和服务。依据用户需求和市场销售情况开发新产品，持续改进产品工艺，提高产品竞争力。

（五）进一步完善风险防控体系，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加强内部控制与全面风险管理，规范内部评价工作。进一步强化风险管理策略和解决方案，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切实加强安全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系统化、制度化、规范化的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提高风险管控能力和水平。

（六）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进一步提高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合规意识和履行职务的能力、水平。

（七）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坚持依法治企，依法经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各项基础管理工作，增强风险控制能力，为公司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各位董事，公司即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我们面临的任务艰巨而繁重，做好 2017 年工作，实现转型发展贵在执行，赢在执行。让我们在集团公司和股东大会的正确领导下，始终坚持利当前、惠长远的举措精神，用更前瞻的思维、更开阔的视野、更清晰的思路，着眼全局，占领先机，真正把机遇转化为发展动力和发展优势，为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而努力！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